

**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109年新進職員甄試**  
**台灣中油公司第一次遞補錄取人員分發單位志願表**

臺端報考本甄試經遞補錄取並分發至台灣中油公司，請依下表選填分發單位志願，並親自簽名後，儘速於**本(110)年6月7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前**傳真至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人力運用組(Fax:02-8789-9019)或以PDF格式掃描電郵至cpcexam@cpc.com.tw辦理分發單位作業。傳真或電郵後請先不用來電確認，僅須保持聯絡電話暢通，本公司將於統一彙整後再個別電話通知志願表有缺漏之錄取人員。**另請勾選預定報到日期：**1.  6月28日、2.  7月5日(請擇1日勾選)。

本人簽名(日期/時間)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**甄選類別：土木**

志願順序 (請填1.2.3...)	分發單位	分發名額	工作地區	工作性質簡述
	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(0805)	1	桃園	土木工程之規劃、勘測、設計、監造、管理、檢測、維護、採購等相關業務。
	天然氣事業部觀塘港營運處(0806)	1	桃園市觀音區	一、土木工程之規劃、勘測、設計、施(監)工、管理、檢驗、維護、採購等相關業務。 二、觀塘液化天然氣廠試俾前須配合至臺中市梧棲區受訓，並視需要至高雄市永安區或臺北市實習。 三、必要時須配合日夜輪班。
	天然氣事業部北區營業處(0807)	1	臺北 桃園 新竹 苗栗	一、營運設備操作、維護、管理等業務。 二、土建工程之規劃、勘測、設計、施(監)工、檢驗、維護、採購，與執行新建輸儲設備之試俾等相關業務。 三、陳情抗爭案件之協調與處理。 四、必要時須配合日夜輪班。
	合計	3		

【註1】請務必就各分發單位選填志願順序，未填列者將由台灣中油公司統一分發。

【註2】為保障各錄取人員權益，**志願表每頁均須親自簽名確認。**

【註3】傳真或掃描檔案如顯示不清，致無法辨認志願序或姓名，並經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將視同未填列。

【註4】假日(即6月5、6日)亦可傳真或電郵，另為避免繳交截止期限前系統壅塞，各錄取人員請務必及早作業。

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 敬啟  
聯絡電話：02-8725-8432、8725-8423